

证券代码：839815

证券简称：ST 双承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承德双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审议 2019 年度向商业银 行借款兼关联担保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承德双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年7月10日与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大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，借款金额300.00万元，借款期限自2019年7月30日至2021年7月29日，承德市就业服务局、张明、赵丽艳分别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。

张明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赵丽艳与张明系夫妻关系，该保证担保构成关联交易。因该关联担保未事前履行审议程序，特补充审议该借款兼关联担保事宜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0年4月29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承德双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审议2019年向承德银行东大街支行借款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：4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张明回避表决。

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《筹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：“借款计划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%以上，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”，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，该借款计划发生于2019年7月份，因此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明

住所：河北省承德市乾阳小区乙组团 4-2-404

关联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持有公司股份 11,501,000.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5.19%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丽艳

住所：河北省承德市乾阳小区乙组团 4-2-404

关联关系：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张明系夫妻关系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为向商业银行申请借款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明及其配偶赵丽艳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，且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与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大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，借款金额 300.00 万元，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30 日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，承德市就业服务局、张明、赵丽艳分别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向金融机构借款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，通过向金融机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，可以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承德双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承德双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9日